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

中认协评〔2024〕49号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关于公开征求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评价规范第1版 (试行)》意见的通知

各相关检验检测机构：

近年来，我国检验检测行业规模继续保持增长，市场结构持续优化，对实验室检验检测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对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的需求越发迫切。为促进检验检测行业高质量发展，建设高质量人才队伍，更好地服务政府监管，协会立足自身职能与专长，聚焦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能力提升，拟推出《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评价规范第1版(试行)》(以下简称《规范》，详见附件1)。

为进一步确保《规范》的科学性、有效性、规范性，现面向行业公开征求宝贵意见。协会欢迎广大机构踊跃提出有建设性的意见，并填写《意见征求表》(需加盖公章，详见附件2)，于2024

年 11 月 29 日前，将表格发送至 mengs@ccaa.org.cn。

联系电话：010-56080071

附件：1.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评价规范第 1 版
(试行)

2. 意见征求表 (点击下载)



附件 1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评价规范

(第 1 版 试行)

文件编号: CCAA-XXX

发布日期: 2024 年 X 月 X 日

实施日期: 2024 年 X 月 X 日

©版权 2024-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评价规范

类别

本文件为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人员评价规范类文件。

批准

发布：CCAA 日期：2024 年 X 月 X 日

实施：CCAA 日期：2024 年 X 月 X 日

信息

所有中国认证认可协会认证人员评价规范类文件都用中文发布。标有最近发布日期的中文版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是有效的版本。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将在网站公布所有相关评价准则的最新版本。

关于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或中国认证认可协会人员评价的更多信息，请与中国认证认可协会认证人员能力评价中心联系。

关于 CCAA 或 CCAA 人员评价的更多信息，请与 CCAA 认证人员能力评价中心联系。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街道建国门南大街 7 号荷华明城大厦 D 座 7 层

邮编：100011

网址：<http://www.ccaa.org.cn>

邮箱：pca@ccaa.org.cn

版权

©版权 2024-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目 录

前 言.....	3
第一章 总则.....	4
1.1 引言.....	4
1.2 适用范围.....	4
1.3 术语和定义.....	4
1.4 级别设置.....	4
第二章 能力要求.....	5
2.1 个人素质.....	5
2.2 工作原则.....	5
2.3 知识与技能.....	5
第三章 评价要求.....	7
3.1 总则.....	7
3.2 初次评价.....	8
3.3 复查换证.....	9
第四章 评价流程.....	10
4.1 申请受理.....	10
4.2 资料评价.....	10
4.3 评价决定.....	10
4.4 评价结果.....	10
4.5 评价时限.....	11
4.6 评价收费.....	11
第五章 申投诉、监督与证书处置.....	11
5.1 申投诉.....	11
5.2 监督.....	11
5.3 证书处置.....	11
附录 A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专业方向.....	11

前言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是由认证认可行业的认证机构、认可机构、认证咨询培训机构、实验室、检测机构和部分获得认证的组织等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组成的非营利性、全国性的行业组织。被民政部评为 5A 级全国性行业协会，也是国际人员认证协会（IPC）的全权成员。CCAA 以推动中国认证认可行业发展为宗旨，自成立以来长期从事专业化的认证人员能力建设工作，承担认监委授权的统一实施认证人员考试与评价工作。

近年来，我国检验检测行业规模继续保持增长，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涉及领域愈发广泛，对高水平人才的需求越发迫切。为促进检验检测行业高质量发展，建设高质量人才队伍，更好地服务政府监管，CCAA 聚焦检验检测人员能力提升，建立了《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评价规范第 1 版（试行）》。通过打造全国性的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培训、考核及评价体系，畅通我国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的职业发展和能力培养路径，为检验检测行业培育和输送高质量、专业化的检验检测人才。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为 CCAA 人员能力评价项目，仅表明获得资格的人员具备了从事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的个人素质、知识技能。CCAA 保证评价制度和评价过程的科学性、有效性和完整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聘用组织负有选择、聘用、监督和管理主体责任。

第一章 总则

1.1 引言

本文件由中国认证认可协会（以下简称 CCAA）制定，目的是确认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具备相应的个人素质、知识技能，保证检验检测工作的质量。申请人除符合本文件要求外，还应具备良好的个人信用，遵守国家及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1.2 适用范围

本文件适用于 CCAA 人员能力评价项目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的评价。

1.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使用下列术语定义，如果本文件中的术语定义与有关标准所述不同，以本文件为准。

1.3.1 实验室检测

实验室按照程序确定某种物体一个或多个特性的合格评定活动。

1.3.2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指在实验室从事检验检测相关活动的人员。

1.4 级别设置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共设三个级别，分别为初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中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高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申请人在满足相应级别能力要求情况下，可越级申请相应级别证书。

1.4.1 初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具备检验检测基础知识和方法，能够按既定的检验检测程序实施检验检测相关活动的人员。

1.4.2 中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具备检验检测基础知识和方法，能够编制相关检验检测和内控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和验证检验检测方案的人员。

1.4.2.3 高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具备检验检测基础知识和方法，能够开发检验检测方法、识别相关检验检测风险、统筹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人员。

注：各级别人员需选择专业方向，详见附录 A。

第二章 能力要求

2.1 个人素质

申请人应身体健康，具备分析、推理、判断能力，具备相关的专业技术知识和职业素养，及一定的沟通、管理能力。

2.2 工作原则

应当遵纪守法、敬业诚信、客观公正，努力提高个人的专业能力，不介入影响检测结果公正性的冲突或利益竞争，不向委托方和聘用机构隐瞒任何可能影响公正判断的关系，保守商业秘密。

各级别申请人应坚守以下工作原则：

- 1) 爱岗敬业、勤于学习；
- 2) 诚实正直、公正表达；
- 3) 坚定不移、明辨自立；
- 4) 善于协调、善于观察。
- 5) 不以任何方式损害 CCAA 及其人员评价项目的声誉，并给予充分配合进行相关调查活

动；

2.3 知识和技能

2.3.1 各级别通用知识要求

2.3.1.1 通用基础知识

包括但不限于：

- 1) 抽样理论、误差理论、数据处理、数理统计与测量不确定度等检验检测基础知识；
- 2) 实验室质量管理和安全等基础知识，包括但不限于 GB/T 27025、GB/T27020 等相关规

定；

- 3) 标准化基础知识；
- 4) 计量基础知识。

2.3.1.2 专业基础知识

包括但不限于：

- 1) 所属检验检测领域检测对象生产加工制造形成的基本原理和相关知识；
- 2) 所属检验检测领域检测指标物理化学性状特性基础知识；
- 3) 所属检验检测领域检测科学原理。

2.3.1.3 检验检测操作基础知识

包括但不限于：

- 1)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的基本原理；
- 2)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知识；
- 3)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的操作使用基础知识。

2.3.1.4 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包括但不限于：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2.3.2 各级别能力要求

初级、中级、高级的能力要求依次递进, 高级别涵盖低级别的要求, 如下表所示。

表 1 各级别专业能力要求

序号	工作要求	能力级别	专业能力要求	备注
1	合同评审	初级	执行合同。	
		中级	制定、执行合同评审程序, 开展合同评审工作。	
		高级	同中级	
2	样品抽样及管理	初级	执行抽样方案及样品管理程序。	
		中级	编制抽样方案、样品管理程序; 对抽样结果代表对应批次产品的有效性进行评定; 识别抽样不规范的样品, 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样品。	
		高级	同中级	
3	辅助品或设施 (试剂、消耗品、辅助设备或组合装置) 管理	初级	执行检验规程。	
		中级	根据标准要求, 制定检验规程, 确保辅助品或设施满足标准要求。辅助品的验收编制作业指导书。	
		高级	同中级	
4	检验检测方法设计、开发与应用	初级	执行相关产品检验检测方法。	
		中级	掌握检验检测方法文本应包含的要素、结构; 执行方法确认、验证方案, 识别新引入或者变更的标准方法, 必要时进行方法验证和确认。	
		高级	制定方法确认、验证方案, 以证明人员、环境条件、设备设施和样品符合相应方法的要求, 检验检测的数据、结果质量得到有效控制。	
5	检验操作和记录编制	初级	理解并实施安全操作要求; 正确使用检验检测方法, 并按照方法开展检验检测工作; 掌握计量基础知识, 正确使用计量单位; 正确使用仪器设备, 并依据仪器设备的检定/校准证书正确使用修正值、修正因子;	

			具备数据校对、审核能力，能准确识别、剔除粗大误差； 正确使用质控方法消除系统误差和偶然误差； 能够对检验检测场所环境进行监测、控制和记录。
		中级	制定实验室安全措施或预案； 根据所开展检验检测活动需要制定作业指导书，编制检验检测原始记录表格； 具备对检验检测过程产生的污染物的处理能力； 具备原始记录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及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相关性进行审核的能力； 有能力按质量控制要求制定质量控制方案并指导落实。
		高级	有效识别检验检测活动所涉及的安全因素，并设置必要的防护设施、应急设施，制定相应预案； 评定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测量不确定度； 识别方法偏离对检验检测结果构成的影响。
6	仪器设备及管理	初级	掌握相关仪器设备、标准物质的工作原理、使用方法，具备仪器设备维护保养和仪器设备、标准物质期间核查的能力； 根据仪器设备、标准物质管理要求编制仪器设备检定/校准或核查计划； 确保仪器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确保标准物质满足溯源性要求。
		中级	对仪器设备及标准物质的检定、校准或核查结果的符合性进行分析、确认； 编制仪器设备使用作业指导书； 排除仪器设备常见故障； 制定仪器设备和设施文件管理要求。
		高级	依据仪器设备、标准物质的校准、核查、使用情况合理调整校准方案、核查计划； 制定仪器设备计量溯源性比对、确认方案并组织实施； 审核仪器设备作业指导书。 识别、应对仪器设备和设施存在的潜在风险。
7	内部质量控制及审核	初级	执行人员监督、质量监控及内部审核程序。
		中级	编制人员监督、质量监控及内部审核程序； 制定人员监督、质量监控、内部审核计划和内部审核检查表； 执行人员监督、质量监控、内部审核工作； 开展人员监督、质量控制结果的有效性评定。
		高级	跟踪验证不符合整改的有效性； 编制内审报告。
8	管理体系运行审核	初级	不涉及
		中级	编制管理评审程序； 制定管理评审计划和管理评审输入报告； 开展管理评审工作。
		高级	决议管理评审输出； 验证管理评审输出的有效性。

第三章 评价要求

3.1 总则

申请人应认真阅读本文件，全面、准确了解各项评价要求。

申请人应提供真实、完整的信息资料，并通过 CCAA 综合服务平台完成申请。

全部的能力评价环节（评价类别）包括：初次评价和复查换证。

3.2 初次评价

3.2.1 初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3.2.1.1 教育及工作经历

申请人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 具备国家承认的大专学历，至少需具有 2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
- 2) 具备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至少需具有 1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

3.2.1.2 培训

在申请评价前 3 年内，完成 CCAA 备案的 40 学时初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培训，并取得结业证书。

3.2.1.3 考试

在申请评价前 3 年内，通过 CCAA 组织的“初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考试”。

3.2.1.4 个人声明

申请人应签署声明，表明所提供的评价信息和资料真实、完整，同意遵守 CCAA 相关人员评价制度规定的各项要求。

3.2.2 中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3.2.2.1 教育及工作经历

申请人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 具备国家承认的大专学历，至少需具有 6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
- 2) 具备国家承认的本科学历，至少需具有 3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
- 3) 具备国家承认的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至少需具有 1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

注：已具备初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资格的申请人，可减免 1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要求。

3.2.2.2 培训

在申请评价前 3 年内，完成 CCAA 备案的 32 学时中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培训，并取得结业证书。

3.2.2.3 考试

在申请评价前 3 年内，通过 CCAA 组织的“中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考试”。

3.2.2.4 个人声明

申请人应签署声明，表明所提供的评价信息和资料真实、完整，同意遵守 CCAA 相关人员评价制度规定的各项要求。

3.2.3 高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3.2.3.1 教育及工作要求

申请人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 具备国家承认的大专学历，至少需具有 10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
- 2) 具备国家承认的本科学历，至少需具有 6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
- 3) 具备国家承认的硕士研究生学历，至少需具有 3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
- 4) 具备国家承认的博士研究生学历，至少需具有 1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

注：已具备中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资格的申请人，可减免 1 年与所选专业相关的全职工作经历要求。

3.2.3.2 培训

在申请评价前 3 年内，完成 CCAA 备案的 16 学时高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培训，并取得结业证书。

3.2.3.3 考试

在申请评价前 3 年内，通过 CCAA 组织的“高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考试”。

3.2.3.4 个人声明

申请人应签署声明，表明所提供的评价信息和资料真实、完整，同意遵守 CCAA 相关人员评价制度规定的各项要求。

3.3 复查换证

初级、中级、高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应每 3 年进行一次复查换证，均需满足以下要求：

- 1) 评价证书到期前 90 日内，向 CCAA 提出申请并完成复查换证；
- 2) 证书有效期内，需在 CCAA 网站的“从业人员学习平台”完成至少 48 学时的继续教育培训；
- 3) 持续遵守 CCAA 相关人员评价制度规定的各项要求；
- 4) 完成 CCAA 指定的专业发展活动（适用时）；

5) 复查换证时，如果继续教育培训学时或专业发展活动（适用时）不能满足相关要求，中级和高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应向 CCAA 主动申请降低证书等级，初级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将不予换证。

表 2 各级别申请人初次评价及复查换证所需资料

级别 申请资料	初级（初次评价）	中级（初次评价）	高级（初次评价）	初级（复查换证）	中级（复查换证）	高级（复查换证）
身份证	√	√	√			
学历证书	√	√	√			
个人声明	√	√	√	√	√	√
培训合格证书	√	√	√			
专业工作经历证明	√	√	√			
考试成绩	√	√	√			
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书				√	√	√
专业发展活动				适用时	适用时	适用时

第四章 评价流程

4.1 申请受理

CCAA 日常受理评价申请，申请人在 CCAA 综合服务平台中提交完整的评价申请信息、资料，交纳评价费用后 CCAA 开始受理申请。

4.2 资料评价

CCAA 在受理申请后，针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符合性进行评价后，做出通过或不予通过的评价建议。如果申请材料存在不符合项，CCAA 将向申请人发送不符合内容和整改时限要求。整改时限为自发送之日起 60 日，整改时限内申请人有 2 次整改机会，需在申请系统中自行按要求提供整改材料。如申请人在不符合反馈时限内仍未做出有效整改，则做不予通过处理。

4.3 评价决定

CCAA 考核人员根据评价考核过程中收集的信息形成评价考核结论，给出申请人是否通过的建议。

CCAA 评价管理人员对评价考核结论、评价意见进行审定，做出是否予以通过的决定。

CCAA 秘书长审核评价意见和评价决定，批准评价决定。

4.4 评价结果

对评价通过的申请人，CCAA 将颁发（换发）评价证书，证书有效期 3 年。对未通过评价的申请人，CCAA 将通知本人。

CCAA 秘书长负责批准和签发证书。

获证人员的证书被暂停或撤销后，不得使用相应证书。

4.5 评价时限

对于符合要求的评价申请，CCAA 将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评价批准。因申报信息和资料不真实、不完整或不符合要求，造成评价过程延迟的时间，不计入评价时限。

4.6 评价收费

CCAA 依据《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收费公示表》收取评价相关费用，申请人应遵照规则缴纳相应费用。评价和评价过程一经开始，不论评价结果如何，评价费用将不予退还。

第五章 申投诉、监督与证书处置

5.1 申投诉

CCAA 参照《注册认证人员申诉处理规则》、《注册认证人员投诉处理规则》，处理相关申投诉。

5.2 监督

CCAA 将通过处理投诉、接受社会反馈及复查换证等方式收集信息，对证书持有者持续保持其能力和个人素质以及遵守行为规范的情况进行监督。

5.3 证书处置

申请人应对申报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负责。对违反行为规范、不满足评价要求的人员，经调查核实，CCAA 将参照《注册认证人员资格处置规则》给予警告、暂停、撤销评价证书的处置。

证书持有者因故不再保持证书，可参照《注册认证人员资格处置规则》相关要求向 CCAA 申请注销。

附录 A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专业方向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分为以下专业方向：

- 1) 农产品、林业、渔业、牧业；
- 2) 建筑工程及建筑材料；
- 3) 化工产品；
- 4) 非金属原材料及矿物制品；
- 5) 金属材料和金属制品；

- 6) 电子电气产品；
- 7) 机械设备（含环保设备）；
- 8) 纺织及轻工产品；
- 9) 食品（含饮料、烟草）及接触材料；
- 10) 医疗健康（含医药、医疗器械、生物安全卫生疾控及卫生制品）；
- 11) 交通设备（含机动车检验）；
- 12) 环境检测（含水质）；
- 13) 特种设备；
- 14) 软件产品与信息安全产品；
- 15) 数字技术（含智能机器人、智能制造）；
- 16) 其他。

附件2

CCAA 《实验室检验检测管理人员 评价规范第1版（试行）》 征求意见表

机构名称（需加盖公章）：

日期：

序号	条款号	意见内容	提议理由
1			
2			
3			
4			

抄送：存档。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2024年11月22日印发
